

吉林建筑科技学院评建办

评建办〔2024〕11号

关于成立吉林建筑科技学院评建工作 督查组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、各专项组：

根据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工作方案安排，《吉林建筑科技学院本科教学合格评估与建设工作组织机构设置》（校字〔2024〕32号）要求，为了解各部门、各单位、各专项组评建工作进展情况，将合格评估与日常工作紧密结合，做好总体布局与规划，扎实推进学校本科教学合格评估工作，进一步推进学校迎评工作阶段性进程，提升评建质量，结合工作实际，成立吉林建筑科技学院评建工作督查组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人员组成

组 长：赵海平

副组长：褚亚旭

组 员：张运波 张文春 刘 楠 曹洪斌

二、工作职责

负责全面督察、检查各部门、各单位、各专项组迎评促

建工作进程、质量和实效，推进迎评促建工作顺利实施。

三、督查时间

即日起至评建工作结束。

此通知

吉林建筑科技学院评建工作办公室

2024 年 6 月 11 日